

河南师范大学

学术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5 年)

授权学科
(学院公章)

名称：心理学

代码：0402

授权级别

博士

硕士

丁江艳



2026年01月05日

一、目标与标准

(一) 培养目标

本专业立足河南、服务中原，以社会需求为导向，旨在培养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严谨的科学精神，扎实掌握心理学基础知识和理论、心理健康教育知识和技能，具有反思能力、沟通合作能力、创新精神以及终身发展意识，能在普通中小学、职业学校等各级各类教育机构从事心理健康教育、心理辅导、科学研究等相关工作的心理学高级人才。

(二) 学位标准

1.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诚实守信，身心健康，有社会责任感和团队合作精神。恪守学术道德，崇尚学术诚信，热爱科学研究。具有严谨的科研作风和锲而不舍的钻研精神。

2.具有较系统的基础心理学以及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熟练掌握心理实验、心理测量、问卷调查等主要研究方法与研究范式。

3.具有综合分析和解决基础心理学专业领域问题的能力，能胜任教科研机构的教学、科研工作。

4.熟练地掌握一门外国语，能独立查阅和较为系统地分析外文专业文献，具有较好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

5.具有专业写作和学术交流能力，能准确地分析、阐释基础心理学专业的主要问题。

二、基本条件

(一) 培养方向

学位下设立三个研究方向，每个方向具有清晰的研究范围和研究内容。

1.基础心理学

该方向主要研究一般的心理现象的基本问题及最新研究进展，主要包

括心理的实质及神经机制，感觉与知觉，意识与注意，学习与记忆，思维与言语，情绪与意识，人格等。

2.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该方向包括发展心理学和教育心理学两个分支。发展心理学的研究内容包括不同年龄阶段(婴儿期、幼儿期、儿童期、少年期、青年期、中年期和老年期)的心理发展特征和规律，毕生认知、人格与社会性发展的心理及神经机制，以及对各年龄阶段个体发展问题的干预。

教育心理主要研究教育情境中个体心理活动及其发展变化机制、规律和有效促进策略的学科。主要探讨学习心理，包括知识、技能与能力的学习过程与规律，品德的培养过程与规律，学习动机的形成过程与规律等，以及教师心理和教学心理等。

3.应用心理学

应用心理学主要关注心理学基本原理在各种实践领域中的应用问题，通过研究不同实践领域中个体与群体的心理与行为规律、心理测评技术、心理干预技术，为有效开展各种社会实践活动提供心理学依据和科学指导。

(二) 师资队伍

现有专任教师 38 人，其中教授、副教授 10 人，具有博士学位 31 人，博士生导师 4 人，硕士生导师 23 人。本学位点所有教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以立德树人为己任，严谨治学，潜心研究，教书育人。

学位点带头人及方向带头人具有较大的学术积累和影响。学位点带头人赵国祥，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国心理学会前任理事长，中国心理学会认定的心理学家。在《心理学报》《心理科学》《心理科学进展》等权威学术期刊发表论文 50 余万字。学术成果曾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教育部优秀教学成果二等奖，河南省优秀教学成果特等奖，河南省优秀社会科学成果二等奖。

(三) 科学研究

2025年，学位点科研水平发展迅猛，成绩斐然，共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其中SCI/SSCI源期刊论文10余篇，CSSCI源期刊论文近10篇。获批各级各类项目30余项，其中国家级项目1项，省部级项目近20项，获批经费500余万元。获批河南省中原青年拔尖人才1项，河南省教育科学优秀成果奖等厅级奖励6项。目前围绕研究生心理健康教育等主题在研河南省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2项，有力支撑研究生科研训练及能力提升。

(四) 教学科研支撑

2025年度学位点进一步完善教学科研基础条件支撑体系，做好教学科研平台建设，首先，在教学基础条件建设方面，开展精品共享课程和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以河南省教师发展评估院、教育部名校长领航工程培训基地等平台，与中小学、社区等教育实践有效沟通，提升实践实训平台。其次在科研建设方面，新建虚拟现实、行为研究实验室、团体咨询室、心理测评室等，同时，持续完善实验室功能，扩大实验室规模，购置多台便携式脑电、眼动记录仪、心理测评、编程和分析软件。另外，在辅助资源建设方面，通过导师制、学术活动月、社会实践、课题研究等多种形式提高研究生的科研意识及创新能力，积极营造浓厚的学术氛围。

目前，本学位点拥有资料室面积150平方米，拥有中外文纸质图书500种，中外文纸质期刊150种。拥有中外文数据库5个，电子图书500种，为师生使用各种电子文献和网络信息资源提供了极大的方便，有效拓展了研究生的科研视野。

(五) 奖助体系

根据《关于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的意见》《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和河南省《关于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的意见》等文件的要求，学校制定了《河南师范大学研

研究生奖助体系实施方案(试行)》《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办法》《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优秀新生奖学金管理办法》《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三助”工作管理办法》《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奖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章制度，为促进研究生教育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详见表 1。

表 1 教育学学位点奖助体系

奖学金体系	助学金体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助学金
学业奖学金	“三助”津贴（助研、助教、助管）
研究生院卢锦梭奖学金	助学贷款
优秀学位论文奖励	困难补助
优秀新生奖学金	导师科研补贴
学校科研奖励	研究生学院学术交流补助
学位点科研奖励	学位点学术交流补助

三、人才培养

(一) 招生选拔

自 2019 年，招收心理学硕士研究生以来，学位点极其重视学术型研究生的招生培养工作，遵循学校规章制度，制定了详尽严格的招生制度。结合教育学学科的特点，学位点通过加大招生宣传、加强入学考核、强化制度建设、突显导师风采等措施，提高生源质量并改善生源结构，努力推动研究生培养的高质量发展。

在招生宣传方面，通过现场咨询、线上宣讲、网络媒介推流等多种形式宣传学位点的优势和特色，提高学位点的知名度和吸引力。在入学考核中，严把思想政治关，强化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的全面考核，并注重对考试基础知识、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综合考察。在制度建设方面，严格遵循学校的招生制度，严肃管理研究生入学的面试工作，建立健全接收优秀

推免本科生的实施办法。在突显导师风采方面，学位点网页建设，呈现学术型研究生导师的教学与科研成果，宣扬导师风采。

学位点考生生源主要来自于本校的本科生和省内外普通高校的考生。生源一直充足稳定，2025 年报考和录取比例如表 2。

表 2 2025 年报考和录取比例

学位点	年份	报考数量	录取比例	录取人数	推免人数
学术型硕士	2025	21	4.8%	1	0

(二) 思政教育

本学位点人才培养和思想政治教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价值塑造、知识教育与能力培养有机结合，着力构建一体化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将思想政治工作融入人才培养各环节全过程，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本学位点研究生培养机制逐渐形成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完善“厚基础、宽口径、重实践、多技能”心理学人才培养模式，遵循更新“教学观念、改革教学方法、加强实践教学、提高教育质量”的总体思路，改革研究生教学，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突出实践育人和开放共享，推动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双向循环，深度融通，构建系统完备的实践育人体系。同时推进线上线下教学模式改革，创新课堂教学方法，通过课程思政建设、学术研究投入、社会服务强化思想政治教育等措施全面提升课堂内外教学质量和育人效果。

(三) 课程教学

本学位点开设核心课程包括基础心理学研究、高级心理统计学、现代高级实验技术、人格心理学研究、发展心理研究和心理咨询的理论与实务等。主讲教师有熊建萍老师、刘小先老师、张振老师、赵辉老师等。为加

强研究生课堂教学管理，本学位点成立了由学部副书记、主管副部长、心理学院院长和高级职称教师组成教学管理队伍。通过师德师风教育培训、课堂教学督导、教学质量评价、日常调研等形式，强化主讲教师的思想价值引领意识和质量意识。围绕专业建设水平评估、课程建设水平评估、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估、课程考核工作评估、毕业论文工作水平评估等环节开展评估，加强质量监控。教学质量保障模式和体系不断优化与完善，对学生学业的发展和质量进行全程监控和评估，更好地促进了学生知识的掌握与能力的发展。

(四) 导师指导

本学位点较为完备的管理规章制为研究生导师对学生的指导和管理提供了规范。在思想价值引领方面，要求导师要注重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学术指导方面，要求导师每周对研究生进行一次学术指导，辅导研究生阅读本学科研究领域国内外文献资料；指导研究生进行科学研究，包括研究计划的制定，实验的设计与实施论文的撰写等；导师要注重研究生科学研究能力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激发其创新意识，提高其创新能力；指导研究生积极学术交流活动、参与课题研究、发表科研成果。对导师指导工作的督查方面，学位点主要通过学生对导师职业道德、学术水平、教学质量和指导时间等方面的评价，确定导师指导效果和主要问题，将信息及时反馈给导师，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导师指导水平和效果的提升。

(五) 学术训练

1.研究生参与学术训练情况

依据培养目标，学部主要采取定期组会、科研成果交流、学位论文训练的形式，有计划、分层次地加强研究生学术训练，具体措施如下：

(1) 明确方向

硕士生入学两个月内，应在导师指导下结合导师研究领域和个人学术取向确定研究方向，制定学习计划，并由导师组审查通过后报学部备案。

（2）定期组会交流

导师需每学期定期组织召开至少 10 次组会，组会的研讨内容分为研究生的专业课程学习汇报、专业文献学习汇报、实验或课题研究汇报、论文进展汇报等。导师通过定期组会制对研究生进行常规化、规范化、制度化的管理和指导，培养学生归纳文献的能力、锻炼学生学术质疑的本领、提高学生对科研的严谨态度、学术兴趣、学术道德等。

（3）科研训练

积极鼓励硕士研究生参与导师课题，参加各类学术会议，听取学术报告。通过科研奖励等机制调动硕士生学术训练积极性，学校和学部均设有“研究生科研创新研究项目”，通过资助的方式鼓励硕士生独立进行科学研究，并能够在学术刊物上发表研究成果。

（4）成果交流

实行学术交流和报告制度。硕士生在学习期间应至少参加学术会议 1 次，并提交自己撰写的学术论文；还应在学校或学部“研究生学术活动月”讲堂上做公开学术报告至少 1 次。

（5）学位论文训练

学部注重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阶段的训练和审查，审查程序严格按照《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格式要求(修订)》中的有关要求进行。

2. 学术训练的制度和经费支持

学术训练的制度和经费支持主要包括如下三方面：

（1）研究生管理制度

《河南师范大学关于制订与修订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的意见》主要用以指导学术训练的内容、方式、考核办法和学分，是保障学术训练过程的核心制度。

(2) 论文管理和学位管理制度

《河南师范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修订）》从明确学术训练的质量方面，规定了成果是符合学位授予的基本标准。《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格式要求(修订)》则对规范学术训练的成果形式做出要求。

(3) 学风制度建设

《河南师范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试行）》，规范了日常学术训练应坚守的学术道德和处理办法。

在制度保障的前提下，用于学术训练的经费支持也在逐步提高。每年投入到学术训练的经费生均 0.2 万元/年。主要用于学术成果发表、学术交流、研究生专项项目的资助等。

(六) 学术交流

2025 年 10 月，学位点承办了“第十届中国国际眼动会议”。

30 余名教师和研究生参加国内学术会议，并做报告。

邀请近 20 名国内外知名专家与心理学专业教师和学生进行学术交流。

(七) 论文质量

本学位点自 2019 年正式招生硕士研究生，至今为止 21 名毕业生完成了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成绩分别为优秀和良好。

(八) 质量保证

学校层面发布了一系列文件政策，如《河南师范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修订）》《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河南师范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章程》《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格式要求》《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的颁发及管理办法（试行）》等，为学生论文质量提供了制度保障。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的规定，学位点严格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加强对研究生论文选题、预开题、开题报告、中期检查、预答辩、论

文评审、答辩、学位授予各个环节的研究、指导、督促和检查，以确保学位论文工作规范管理。具体的质量保障措施包括：（1）预开题制度；（2）开题制度；（3）中期检查制度；（4）双盲评审制度；（5）预答辩制度；（6）答辩制度；（7）优秀论文评选奖励制度；（8）加强导师队伍和素质建设；（9）信息化管理制度的建立。

(九) 学风建设

学校出台有《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和《河南师范大学学术道德与行为规范》，对学术规范、学术不端行为的认定和处理等内容做出了详细的规定。学院在研究生入学之初则组织学生认真学习相关规定和文件，并为全体研究生开设了科研伦理与学术规范相关的课程，把学术道德、学术伦理和学术标准作为必修课程内容纳入研究生的入学教育。在日常教学工作中，学院积极倡导任课教师利用研究生课堂、研究生导师发挥正面引导，敦促学生时刻谨记遵守学术规范。

同时，学院不定期开展各式各样的学术诚信教育活动，持续增强学术诚信教育、学术伦理和学术标准指导，并多次邀请专家和学院学术骨干向同学们开展“学术规范”“学术诚信”“职业道德”等方面的讲座，通过论文造假、抄袭的警示案例，结合《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向同学们强调学术规范重要性，劝诫同学们必须坚决杜绝学术造假行为，自觉防止学术不端行为，勉励同学们要坚守学术诚信，脚踏实地做真实、有意义的科学研究。活动开展效果良好，未发现学生学术不端行为。

(十) 管理服务

为了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学校层面、研究生管理层面与导师层面均具备相应的规章制度，打造强有力的研究生管理服务团队，形成全方位、立体化的管理服务模式，管理中渗透人性化服务。

1.学校层面具备完善的学生权益保障制度

学校先后出台了《河南师范大学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章程（试行）》（校学字 2005 年 46 号）《河南师范大学校内申诉管理规定（试行）》（校学字 2005 年 47 号），具备较为完善的学生权益保障制度。

2.研究生管理规章体系完善

在研究生管理规章制度中，《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修订）》（校研字 2017 年 7 号）《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素质发展综合测评暂行办法(修订)》（校研字 2008 年 3 号）《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纪律处分管理办法（试行）》（校研字 2006 年 5 号）《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奖助体系实施方案（试行）》（校研字 2014 年 11 号）《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校研字 2015 年 1 号）等均涉及到对研究生的权益保障。

3.充分发挥导师在研究生成长发展的主要作用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 号），充分发挥导师在研究生教书育人中的首要责任人作用，切实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以保证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导师的主要职责分为：认真做好研究生培养工作、重视研究生的德育工作，研究生导师不但要指导研究生的业务学习，还要关心研究生的思想、生活、就业、情感及心理健康，协助辅导员做好研究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正确引导研究生的成长成才。

(十一) 就业发展

1.毕业生就业发展的保障机制

通过硕士生导师、辅导员和任课教师等多种渠道了解学生的生涯规划。对有志于继续深造的研究生，积极组织新进博士教师及校友进行针对性指导。同时，加强与校外实践基地联系，推动与行业部门、企业共同建设实

践教育基地，提高实习和实践教学质量，进一步促进教、学、研相结合。做好毕业生就业去向统计，除传统基础教育领域外，让学生充分了解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各类企业中的相关就业岗位，拓展学生就业渠道。

2. 毕业生就业的跟踪调查结果

迄今为止，心理学专业已培养 4 届毕业生，共 21 名学生，攻读博士学位 5 名，到大专院校就业 10 名，就业率 100%。因此，本专业毕业生就业行业与心理学专业设置也比较吻合。对用人单位关于本专业毕业生培养质量的调查发现本专业毕业生所在部门领导和同事对本专业毕业生的专业认可度较高。

四、服务贡献

(一) 科技进步

在科技进步方面主要与郑州空港智能研究院建立初步合作关系，未来将充分发挥各自在学术研究与技术应用方面的优势，共同探索“AI+心理学”的创新路径，并初步拟定在平台共建、学生实训基地及社会服务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

(二) 经济发展

河南师范大学教育学部心理学院通过多层次多渠道开展专业特色社会服务，进一步扩大了心理学学科服务社会的辐射影响力，彰显了河南师范大学教师教育特色。2025 年在服务经济发展发面主要取得以下成就。

首先，开展多层次教师培训，助力基础教育事业，彰显河南师范大学教师教育特色。2025 年再次获批教育部“国培计划”示范项目——初中心理健康教育。截至目前，已经连续两年获批教育部项目。

其次，获得第十届我决定民生爱的力量——ME 公益创新资助计划，2025 年开始实施，主要通过构建“建构高校-县域教研-学校教研”心理健康教育教研共同体，建设线上线下混合式“润心者”教研平台，规范和优

化县域心理健康教育教研工作的组织和管理。

最后，服务学生和服务社会相融合，重视学生社会服务能力的培养。通过“心理健康月”“社会实践”“课题研究”等多种形式拓展社会服务的领域，提高学生的社会服务意识及能力。

(三) 文化建设

本学位点师生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满怀热情投身到多项社会心理服务公益活动，为创建和谐、健康和积极的社会文化做出了较大贡献。开展多种多样心理援助活动，主要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1) 积极参与线上线下的心理咨询和辅导工作，帮助学生、家长和弱势群体等人员缓解心理压力。

(2) 积极参与省市级志愿者团队，深入一线服务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和心理健康帮扶活动。